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52026HY0065658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6〕1093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分局
建设项目名称	海珠区看守所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112-440105-04-01-253252
建设位置	海珠区南洲路148号
建设规模	1#业务楼，总建筑面积：5661.62平方米，地上4.0层：5661.62平方米，2#业务楼，总建筑面积：8537.52平方米，地上5.0层：8537.52平方米，3#业务楼，总建筑面积：5627.75平方米，地上4.0层：5627.75平方米，4#监区，总建筑面积：32450.67平方米，地上4.0层：32450.67平方米，5#门卫，总建筑面积：343.58平方米，地上1.0层：343.58平方米，6#武警营房，总建筑面积：3641.49平方米，地上5.0层：3641.49平方米，7#武警传达室，总建筑面积：24.21平方米，地上1.0层：24.21平方米，8#监墙岗楼-1，总建筑面积：57平方米，地上3.0层：57平方米，8#监墙岗楼-2，总建筑面积：

	57 平方米，地上 3.0 层: 57 平方米，8#监墙岗楼-3，总建筑面积: 57 平方米，地上 3.0 层: 57 平方米，8#监墙岗楼-4，总建筑面积: 57 平方米，地上 3.0 层: 57 平方米，8#监墙岗楼-5，总建筑面积: 57 平方米，地上 3.0 层: 57 平方米，8#监墙岗楼-6，总建筑面积: 57 平方米，地上 3.0 层: 57 平方米，8#监墙岗楼-7，总建筑面积: 57 平方米，地上 3.0 层: 57 平方米，9#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 9871.35 平方米，地下 1.0 层: 9871.35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3〕2063 号
放、验线/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 放 41B035、(2026) 复 41B008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第五十三条，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本次核实暂不涉及土地出让金核算事宜。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5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6 年 5 月 13 日

抄送：市/区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区交通运输局，市、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华洲街道办事处